

证券代码：833238

证券简称：森维园林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广东森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20 年 1 月 3 日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股转系统公告〔2020〕1 号）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安排有关部门专人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做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7 年 1 月 16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发行股票 5,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0,000,000.00 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用于新项目投入资金，主要用于开展园林工程施工业务和 S-Plant 系统体系的后续研发、市场推广、投入生产等环节。新项目将有助于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影响力，促进公司业务拓展和规模扩张，保障公司经营的可持续发展，增强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加快公司发展速度。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全部到账，缴存银行为：中国银行广州环市西路支行，账号：739368252347，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出具的大华验字〔2017〕000085 号验资报告审验。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收到《关于广东森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2015 号），该账户自 2017 年 2 月 14 日至 2017 年 4 月 10 日，除收到银行季度利息 8,000.00 元外，未发生其他任何资金收支，公司按照规定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于2016年9月1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6年9月30日，该制度经201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的股票发行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股票发行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元）
2017年股票发行	中国银行广州环市西路支行	739368252347	0.00
合计			0.00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管理说明

公司2017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账号为739368252347。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之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股转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2019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17年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20,000,000.00元，2019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3,098.06元，（其中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为1.73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0,021,830.24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为21,830.24元）。

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专户余额为0.00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000,000.00
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以前年度累计使用额	本年度使用额	募集资金余额
1、园林施工	4,518,732.18	3,098.06	
2、新产品开发	15,500,000.00	0.00	
其中：（1）研发投入	8,621,414.08	0.00	
（2）市场推广及销售	6,072,194.56	0.00	
（3）生产制造	765,208.52	0.00	
（4）铺货及库存	41,182.84	0.00	
合计	20,018,732.18	3,098.06	
3、收到账户存款利息	21,828.51	1.73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说明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广东森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公告编号：2020-035

2020年6月30日